

正本

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

承包人：南阳市卧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13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20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

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b> .....	2
一、工程概况.....	2
二、合同工期.....	2
三、质量标准.....	2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3
五、项目经理.....	3
六、合同文件构成.....	3
七、承诺.....	4
八、词语含义.....	4
九、签订时间.....	4
十、签订地点.....	4
十一、补充协议.....	4
十二、合同生效.....	5
十三、合同份数.....	5
<b>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b> .....	6
<b>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b> .....	7
1. 一般约定.....	7
2. 发包人.....	12
3. 承包人.....	13
4. 监理人.....	16
5. 工程质量.....	17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7
7. 工期和进度.....	18
8. 材料与设备.....	20
9. 试验与检验.....	21
10. 变更.....	21
11. 价格调整.....	23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25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28
14. 竣工结算.....	29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30
16. 违约.....	31
17. 不可抗力.....	33
18. 保险.....	33
19. 索赔.....	34
20. 争议解决.....	34
21. 附件（报价清单）.....	39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

承包人（全称）：南阳市卧龙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院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阳政采磋商-2025-5
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5. 工程内容：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
6. 工程承包范围：采购清单、施工图纸、招标文件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 5月 6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 8月 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合格标准，并满足专用条款中双方对工程特殊质量标准的约定。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2945000.00元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肆万伍仟元整

（最终以双方签字的审定决算价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69049.17元

人民币（大写）：陆万玖仟零肆拾玖元壹角柒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0元

人民币（大写）：零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0元

人民币（大写）零元

（4）暂列金额：89500元

人民币（大写）：捌万玖仟伍佰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勤爽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GF-2017-0201) 执行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施工现场临建、办公用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本工程规划红线范围以内的土地。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施工用临时工程建设、生活、办公用地，费用由发包人、承包人平均分担。

1.1.6 其他：按照项目所在地地方政府政策要求，承包人须在项目所在地管辖区所在行政区设立独立核算分公司。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河南省园林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河南省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法规、条例和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河南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的相关规定等。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1。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3。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1.5。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日期前7日；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免费提供4套，超出部分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施工图纸、《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设计文件审查问题整改报告》、变更通知。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1) 施工组织设计（含详细管理人员分工明细）；(2) 施工进度计划；(3) 专项施工方案；(4) 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其他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日期前7日；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4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书面签收承包人文件后7日内。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5。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发包人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代表或其授权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承包人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或其授权人。

#### 1.10 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0.1。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开工日期前发包人向承包人书面交底。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0.3。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1.1。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1.2。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1.2。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1.4。

##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工程量清单偏差依实调整；其他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3，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河南省园林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全国统一

建筑工程预算工程量计算规则》以及国家、河南省及南阳市发布的相关法规、条例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办法等调整合同价格。

## 2. 发包人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2。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白朋林；

身份证号：412924197112231912；

职 务：后勤部主任；

联系电话：17518968521；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项目建设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协调组织，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及材料、设备进场监督检查，参与办理中间工程验收手续，协调施工现场及外部有关事宜；对现场工期顺延、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已完工作量报告、施工措施报告等影响工程进度、造价的相关事宜做出审查处理，提交初审意见报至发包人，由发包人综合各方面情况进行盖章确认（上述内容中有涉及项目工程量、造价金额变动的书面材料，均需加盖发包人工程管理专用印鉴后方可生效）。发包人代表人签字权限仅限于签署不增加造价、不降低工程质量、不增加工期的纯技术类文件。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前7日。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执行通用合同条款2.4.2。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 3. 承包人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3。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4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照施工合同和设计文件严格施工，接受发包人的监督，执行发包人有利于项目质量进度的合理要求。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王勤爽

身份证号: 41130319870102155X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豫24113144569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豫24113144569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豫建安B(2023)1223098

联系电话: 15688183096;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 南阳市滨河西路1288号;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1) 遵照《项目承包管理办法》实施项目全过程管理; (2) 代表承包人具体履行本合同文件; (3)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3.2.2。

关于项目经理及项目执行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不少于20日。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

项目经理及项目执行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 每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元。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3000元。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按通用条款执行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3000元。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接到开工通知后7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2000元。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3.3.4。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2000元。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元。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执行通用合同条款3.5.1。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执行国家相关规定。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分包队伍必须具有相应资质，且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3.5.2。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3.5.4。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通用合同条款3.6。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  。

## 4. 监理人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4。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及监理合同约定内容。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4.1及监理合同约定内容。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黄俊凯

职    务：总监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41014937

联系电话：  15670698998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南阳市宛城区杜诗路钓鱼台壹号三号楼二单元一楼；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开工日期前7日向承包人提供一份《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复印件。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  ；

(2)   /  ；

(3)   /  。

### 5. 工程质量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5。

#### 5.1 质量要求

#####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5.3.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6。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6.1.1。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6.1.4。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6.1.4。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6.1.5。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6.1.6。

## 7. 工期和进度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7。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危险性较大工程、施工难度较高工程的专项施工方案。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日或合同签订后14日内。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签收书面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后7日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签收书面施工进度计划文件后7日内。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7日或合同签订后14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施工图纸、基础资料以及必须的各项许可、批准手续；落实建设资金；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等，以满足开工和连续施工条件。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向发包人、监理人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开工报审表；搭建临建设施等。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9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7日。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合同条款7.5.1。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逾期竣工一天，支付违约金壹万元。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累计签约合同价的1%。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7.6。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日最高气温超过38℃或低于零下10℃；
- (2) 雷电强降雨、24小时内降水量达到50.0mm的暴雨；
- (2) 大雪、冰雹、冰灾、龙卷风、6级以上大风。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 8. 材料与设备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8。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执行通用合同条款8.4.1。

##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施工中由发包人另行要求,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8.6.1的约定报送。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8.8.1。

## 9. 试验与检验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9。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送项目当地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试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送项目当地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试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送项目当地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试验。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9.4。

## 10. 变更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0。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0.1。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10.4.1。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0.5。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0.5。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如果发生，发包人与承包人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0.7.2。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0.8。

## 11. 价格调整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1。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是。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因人工、材料、工程设备和机械台班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人工、机械使用费按照国家或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建设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费指数、机械人工费指数、管理费指数进行调整；材料（设备）价格波动按照《南阳工程造价信息》中的综合价进行调整。

（1）关于人工费指数价格波动、机械人工费指数价格波动、管理类指数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调整的约定：以投标期河南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已发布的价格指数为基数，人工费指

数、机械人工费指数、管理类指数涨跌幅以施工同期河南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发布的价格指数进行调整。

(2) 关于材料(设备)价格波动调整的约定:

① 基准价以中标当月《南阳工程造价信息》中的材料(设备)价格的综合价为基准价。

② 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 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④ 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等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⑤ 施工过程中如需采用新的材料(设备)或改变材料(设备)的规格、品质以及提高或降低材料(设备)的档次时,由发承包双方共同认价,并以实调整材料差价,结算时计入税前。

⑥ 材料(设备)招标时给出暂估单价的,施工中由发承包双方共同认定质量、价格,结算时调整实际认定单价与暂估单价的差价,结算时计入税前。

⑦新增、变更、漏项的结算办法：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材料（设备）价格按调价条款调整后的材料（设备）价格执行，其他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河南省园林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以及国家、河南省及南阳市发布的相关法规、条例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办法等执行。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执行专用合同条款11.1以及通用合同条款11.1和11.2的约定。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执行专用合同条款11.1以及通用合同条款11.1和11.2的约定。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1）招标工程以投标截止前28天为基准日，其后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发生

变化影响工程造价的按通用条款11.2规定调整合同价款；（2）因图纸、设计变更、与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不符而引起的合同价款增减均据实调整；（3）因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漏项或少算而引起的合同价款增加和由此引起的各项措施费的增加均以实调整；（4）因清单外新增或变更工程内容而引起的合同价款增加均以实调整；（5）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调整。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 3、其他价格方式： / 。

### 12.2计量

#### 12.2.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河南省园林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全国统一建筑工程预算工程量计算规则》以及国家、河南省及南阳市发布的相关法规、条例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办法等。

#### 12.2.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月计量。

#### 12.2.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3.3。

#### 12.2.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2.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 12.2.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 12.3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3.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70%，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30%。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4.2。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4.3。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4.4。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4.4。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4.4。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4.4。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4.6。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2.4.6。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3。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3.2.2。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3.2.2。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3.2.5。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3.2.5。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3.2.5。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3日内。

## 14. 竣工结算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1。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1。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2。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2。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2以及通用合同条款20条规定。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3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4.1。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4.2。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4.4.2。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5。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个月。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否。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1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1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质保期结束后工程经发包人验收无遗留质量问题,并收到承包人书面退回质量保证金申请后7日内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按《工程质量保修书》执行。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12小时。

## 16. 违约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1.1。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1.2。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1.2。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1.2。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1.2。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1.2。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1.2。

(7) 其他：执行本合同文件的约定。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6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2.1。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2.2。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6.2.3。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据实支付费用。

## 17. 不可抗力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7。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政府部门认定的其他不可抗力情形。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8。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执行合同通用条款18.1。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应对工程保险外认为有必要的保险进行投保，并承担费用。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办理财产保险并承担费用。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8.7。

## 19. 索赔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19。

## 20. 争议解决

本条款未约定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20。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否。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向 南阳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 人民法院起诉。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

承包人（全称）：南阳市卧龙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5年；
2. 装修工程为2年；

3.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4.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5.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1年；
6.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 承包人：南阳市卧龙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公章)



地址：南阳市高新区两相西路566号

地址：南阳市滨河西路1288号

邮政编码： 473000

邮政编码： 473000

法定代表人： 李会丽

法定代表人： 焦育安

委托代理人： 白朋林

委托代理人： 焦育安

电 话： 17518968521

电 话： 0377-63512896

传 真： /

传 真： 0377-63512896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仲景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阳卧龙支行

账 号： 1714120509100010779

账 号： 261111275366

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  
改造项目

---

工程

投 标 总 价

投 标 人：



年 月 日

封-3

河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软件测评合格编号：2021-RJ002；2020-RJ002；2019-RJ004；2017-RJ004

#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_\_\_\_\_

工 程 名 称： 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投 标 总 价 (小写)： 2,945,000.00

(大写)： 贰佰玖拾肆万伍仟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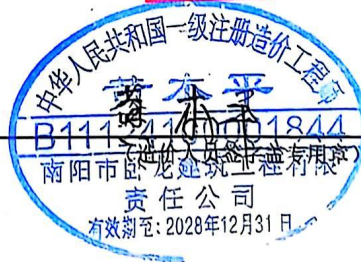
投 标 人： \_\_\_\_\_



法定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_\_\_\_\_



编 制 人： \_\_\_\_\_



时 间：        年    月    日

#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表-01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标段：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土建					2394613.45	
1	011604002001	立面抹灰层拆除	1. 铲除原有内墙油漆涂料裱糊面	m2	6280.33	3.89	24430.48	
2	0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	内墙面 1. 白色乳胶漆 2. 涂饰底层涂料, 复补腻子, 抹平 3. 满刮腻子两遍, 分遍磨平	m2	6280.33	21.75	136597.18	
3	011604003001	天棚抹灰面拆除	1. 铲除原有天棚油漆涂料裱糊面	m2	4237.71	3.9	16527.07	
4	011406001003	抹灰面油漆	天棚面 1. 白色乳胶漆 2. 涂饰底层涂料, 复补腻子, 抹平 3. 满刮腻子两遍, 分遍磨平	m2	4237.71	25.31	107256.44	
5	011406001002	抹灰面油漆	1. 墙体类型: 外墙 2. 真石漆	m2	3385.36	86.99	294492.47	
6	011201001002	墙面一般抹灰	1. 墙体类型: 外墙 2. 墙固素水泥砂浆	m2	3385.36	37.79	127932.75	
7	011610001001	木门窗拆除	1. 拆除木门	樘	89	20.84	1854.76	
8	011610002003	金属门窗拆除	1. 拆除金属门	樘	6	20.84	125.04	
9	010802003001	钢质防火门	1. 钢质防火门 2. 尺寸1100*2100 3. 含五金配件	m2	200.97	492	98877.24	
10	010802004001	防盗门	1. 钢质防盗门 2. 尺寸1500*2500 3. 含五金配件	m2	7.5	574.81	4311.08	
11	010805005001	玻璃门	1. 钛镁合金玻璃门 2. 尺寸1700*3100 3. 含五金配件 4. 连廊与卫生间门口	m2	26.35	762.62	20095.04	
12	010805005002	玻璃门	1. 钛镁合金玻璃门 2. 尺寸1500*2500 3. 含五金配件 4. 14-C轴M 4	m2	3.75	762.63	2859.86	
13	011605001001	平面块料拆除	1. 拆除办公楼1-5楼走廊地板砖; 五楼微机教室 2. 逸夫楼全部楼梯间地砖拆除	m2	1285.48	8.36	10746.61	
本页小计							846106.02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标段：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第 2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4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 办公楼1-5楼走廊地板砖；五楼微机教室 2. 规格：800*800防滑地砖 3. 2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2	934.48	98.58	92121.04		
15	011106002001	块料楼梯面层	1. 逸夫楼全部楼梯间铺防滑地砖 2. 规格：楼梯面层防滑地砖 3. 2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2	351	180.14	63229.14		
16	011610002002	金属门窗拆除	1. 拆逸夫楼南北两栋楼窗户	m2	1409	10	14090		
17	010807001001	金属（塑钢、断桥）窗	1. 逸夫楼南北两栋楼窗户 2. 型材：80断桥推拉窗；厚度1.4毫米；玻璃双层钢化中空5+8+5 3. 纱窗；金刚网纱窗	m2	1409	407.22	573772.98		
18	010807005001	金属隐形护网	1. 办公楼南北连廊1-5楼 2. 金属隐形护网	m2	589.25	110.58	65159.27		
19	011607002001	防水层拆除	1. 屋面拆除 2. 阶梯教室253.76 m <sup>2</sup> ；餐厅1152.36；教学楼200；逸夫楼937.17 3. 上翻高度300mm；上翻面积303.76	m2	2847.05	14.98	42648.81		
20	010902001001	屋面卷材防水	1. 屋面防水：3厚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2	2847.05	42.05	119718.45		
21	011102003002	屋面铺砖	屋面重新铺水泥砖：400*400（利用原水泥砖）砂浆：2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m2	2543.29	41.38	105241.34		
22	011606003001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部位：逸夫楼男女卫生间 2. 吊顶拆除	m2	214.4	5.54	1187.78		
本页小计								1077168.81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标段：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第 3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3	011302001002	吊顶天棚	1. 装配式U形轻钢天棚龙骨(不上人型) 规格300mm*600mm 平面 2. 铝板天棚 300*600 3. 部位：逸夫楼男女卫生间	m2	214.4	148.63	31866.27		
24	011606003002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部位：餐厅二楼吊顶 2. 吊顶拆除	m2	880	5.54	4875.2		
25	011302001003	吊顶天棚	1. 装配式U形轻钢天棚龙骨(不上人型) 规格600mm*600mm 平面 2. 铝方通天棚；间距100mm 3. 部位：餐厅二楼吊顶	m2	880	135.35	119108		
26	011501001001	桌椅	1. 阶梯教室、实验楼会议大厅定制座椅 2. 规格：尺寸：每座椅面内宽480mm，扶手宽80mm，地面到座面高420mm，地面到背高990mm，横侧面宽700mm，单独脚片距离250mm，两个脚片之间的对中的尺寸为560mm，一般排距为900—1000mm。 3. 款式、颜色由甲方确定	组	646	200	129200		
本页小计								285049.47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标段：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第 4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7	040309008001	电子显示屏	1. 阶梯教室 2. 电子显示屏（含电脑音箱） 3. 规格：室内P2 4. 26*2.02 亮度：每平方米亮度>1800cd；水平视角：170°；垂直视角：165°；灰度等级：8bits数据源，矫正后 4096 级；屏幕刷新速率：>3840 HZ；控制系统采用：DVI显卡+数据采集卡+数据接受卡；防潮、防尘、防腐、防静电、防雷击，同时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保护功能。	m2	15.82	3384.31	53539.78		
28	01B001	显示器控制系统（接收）	1. 控制卡	张	13	535.19	6957.47		
29	01B002	视频处理器	1. 四网口视频处理器	台	1	1590.1	1590.1		
30	010810001001	窗帘	1. 阶梯教室窗帘 2. 石膏板窗帘盒暗装 3. 窗帘：3.5米高 4. 材质：遮光麻 工程量34米按六十八米计取窗帘采取对折形式	m	68	50	3400		
31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1. 装配式U形轻钢天棚龙骨（不上人型）规格600mm*600mm 平面 2. 石膏板面层 3. 白色乳胶漆 4. 涂饰底层涂料，复补腻子，抹平 5. 满刮腻子两遍，分遍磨平 部位：阶梯教室	m2	253.76	94.6	24005.7		
32	010103002001	垃圾外运	1. 建筑垃圾外运运距自行考虑 2. 楼层运出垃圾	m3	60	65.54	3932.4		
本页小计								93425.45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标段：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第 5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33	011101005001	酸洗打蜡 楼地面	1. 部位：教学楼地下室 2. 地面抛光打蜡	m2	4794	16.05	76943.7	
34	040205006001	标线	1. 部位：教学楼地下室 2. 车位标线 3. 长度2000米，宽度20CM	m2	400	39.8	15920	
		分部小计					2394613.45	
		安装					69786.59	
1	030411001002	配管	1. 名称：穿线管 2. 材质：刚性阻燃管 3. 规格：PC16 4. 配置形式：暗配	m	105.79	9.07	959.52	
2	03B001	灯带	1. 名称：LED灯带(中性光)	m	116.01	50.21	5824.86	
3	030411004002	配线	1. 名称：管内穿线 2. 配线形式：照明线路 3. 规格：WDZN-BYJ2.5 4. 材质：铜芯	m	526.19	4.5	2367.86	
4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 名称：吸顶射灯 2. 功率：18W 3. 规格：15*15	套	57	89.66	5110.62	
5	030404034002	照明开关	1. 名称：双联双控开关 2. 规格：250V 16A	个	2	21.53	43.06	
6	030404034003	照明开关	1. 名称：单联开关 2. 规格：250V 16A	个	1	16.23	16.23	
7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 名称：吸顶灯 2. 规格：300*600 3. 安装位置：办公楼卫生间	套	20	131.38	2627.6	
8	030412001002	普通灯具	1. 名称：吊装灯具 2. 安装位置：教室内 3. 安装方式：板下1米吊装	套	270	120.3	32481	
9	030404033001	风扇	1. 名称：吊风扇 2. 安装方式：梁下吊装 3. 安装位置：教室内	台	124	164.16	20355.84	
本页小计							162650.29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主要材料价格表

工程名称： 南阳市第二十八中学校办公楼等维修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等特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07050101	防滑地砖（楼梯）		m2	507.8619	55	27932.4
2	07050131	地砖	800mm*800mm	m2	971.8592	55	53452.26
3	09050441	铝板	300*600*0.8	m2	214.4	85	18224
4	09370116	铝方通	100间距	m2	924	85	78540
5	10010207	轻钢龙骨不上人型(平面)600*600		m2	1190.448	9.19	10940.22
6	11010201@1	钛镁合金玻璃门		m2	30.1	665.8	20040.58
7	11030126	钢质防火门	甲级	m2	197.453025	450.69	88990.1
8	11090226@1	铝合金隔热断桥推拉窗(含中空玻璃)	80系列	m2	1344.6087	317.53	426953.6
9	11210204@1	金属隐形护网		m2	589.25	95	55978.75
10	13030113	苯丙乳胶漆内墙用		kg	2995.63758	14.63	43826.18
11	13030133	成品腻子粉		kg	28897.594992	0.78	22540.12
12	13030359	真石漆		kg	14083.0976	6	84498.59
13	13330105@1	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4mm	m2	3292.186268	29.19	96098.92
14	14410181	硅酮耐候密封胶		kg	1390.92253	39.73	55261.35
15	14410219	聚氨酯发泡密封胶(750ml/支)		支	2010.91071	22.28	44803.09
16	BCCLF2	桌椅		组	646	200	129200
17	BCCLF8	金属门窗拆除		m2	1409	10	14090
18	25000001@5	T4灯管	品种:LED灯 功率(W):28 色温(K):2700 长度(mm):1170 规格型号:KSLT428D/A 包装规格:100支/箱	套	272.7	48.34	13182.32
19	50330106	家用楼顶扇	品种:吊风扇 功率(W):55 风量(m³/min):60 扇叶直径(mm):400 产品说明:铁叶 净重kg/台:3.54 噪音(dB):<55 型号:FL2-40J 系列:风扇系列	台	124	103.45	12827.8
20	补充主材002	显示设备 LED显示屏(壁挂、吊装)室内 全彩		m2	15.82	2938	46479.16